地質研究會鳴謝啓事

頃承直隷實業廳惠贈礦石兩箱又一包，雞鳴山井陘礦產報告及地質圖各一份、特此鳴謝。

[illegible]日止定二十八日上午八時在第二院舉行分班及插班考試無論識字與否皆予收錄不取學費書籍文具全由本校供給凡年齡現七歲以上四十歲以下之男女皆可來校投考

十年八月五日

價每冊二角三四兩號合刊每冊四角爲優待本校同學起見照價八五折第一卷各號及校外購者均照價不折欲買者請逕赴該處可也

十，八，五。

譯[illegible]鋪地錦曲譜(段晉[illegible])傍妝臺曲譜(陳厚菴)(李榮壽)立我行曲譜(李榮壽)注音字卿雲歌譜(李榮壽)秋風辭蒸民曲譜(陳厚菴)思文后稷曲譜(陳厚菴)(沈曲譜(陳厚菴)江浙俗曲二種(五更調梳妝臺)(沈仰田)八段錦曲譜(黎錦暉張蔚瑜)音樂箴言(潘梁)

編輯兼發行者北京大學音樂研究會

北京大學日刊

The University Daily

第八百三十一號

今日出版一張

地址　北京漢花園北京大學第一院　電話東局一千零七十二號

報費　每份銅元一枚每月自取一角五分派送一角七分外省三角(郵費在內)報資先惠郵票不收

廣告費　用五號字七日以內每字八厘一月以內五厘長期面訂五十字起碼封面中縫加倍

(本日要目)

▲蔡先生在愛丁堡中國學生會及學術研究會演說詞

▲讀書續記(七續)

本刊啓事

本刊自三月十四日起，至七月二十七日止，中間因京師教育經費問題，停止出版。茲因該問題業已解決，本刊恢復原狀，按照往年暑假期內辦法，每星期出版一次，遇有要事，臨時增刊；所有未經登完之稿，繼續登載；其贈閱之報，照常寄送；訂定者，計日推補。以每張銅元一枚計算，外加郵費半分。地址遷移，請速函知特此謹啟。

部令

教育部訓令第二一八號

令北京大學

爲令行事准財政部咨開官俸所得稅已訂爲按月徵收由各機關會計員於每月發放薪俸時照率扣解業經咨請貴部查照并令行北京所得稅處遵照轉飭各在案惟查所得稅條例第二十五條內載第二種之所得額決定後如有減額至五分之一以上者得敘明事由呈請主管官署更正之規定又施行細則第八條內載所得稅額應核減時其未繳之稅額超過其應減之稅額者付還其超過額等語現在各官署會計員按月扣繳之所得稅既係以全年之所得爲計算稅額之標準若遇年中退職或發生事故則實際所得較之預定數目不免差異似應按照條例所有減額至五分之一以上者應於年終呈由主管官署查明更正應還既繳稅款即行發還茲經本部擬定官俸所得稅減額之退還稅款辦法七條除令行北京所得稅處處長轉行所屬代徵機關遵照辦理外相應檢同油印官俸所得減額之退還稅款辦法一份咨請查照轉行所屬京內各機關一體知照等因附油印官俸所得稅額之退還稅款辦法一份到部合即照印多份分行該校遵照此令

七月二十二日

附件

官俸所得減額之退還稅款辦法

(一)各官署官吏全年實領俸給等數目如比較各會計員原報之所得年額減額至五分之一以上應於年終確定後由該納稅人檢齊原給稅票敘明事由並將實領之數及應還既繳稅款數目詳列清單送由該管督徵機關(北京所得稅處或各省財政廳)調查更正之

前項更正之請求應以年終後兩個月即自次年一月一日起至二月底爲限

(二)督徵機關接收前項更正之請求先行覆核並派員詳加調查確定減額至五分之一以上時其應還既繳稅款應即通告該納稅人定期具領

(三)所得稅額之更正應由督徵機關彙案呈由財政部在所解稅款內作爲一種支出照章如數發給或即令由該督徵機關在徵存稅款項下批令轉發

(四)納稅人如轉職其他機關應將其所得金額合併計算之

(五)調查全年所得減額如不及五分之一或未檢齊稅票敘明事由及逾更正之期限者應予駁回但須將所繳稅票給還

(六)納稅人請求更正所得額時所繳稅票由督徵機關先行出給收條交存俟調查決定接到退款通知即可逕赴該督徵機關領款將前給收條繳還并另出收據其前送稅票均存該督徵機關備查由該督徵機關另發退還稅款清單交納稅人收執

(七)督徵機關於辦理減額改正案竣事後應將領款人姓名還款數目彙晉政府公報以便週知

本校布告

校長布告(補登)

頃准吉林教育廳函開查本省肄業國立高等專門以上學校學生上學年成績業准各校函送齊全并飭科函請查覆無誤等因在案茲依本省獎勵簡章第一條之規定應得普通獎勵金者共計四十名內有應加特別獎勵金者五名又依第二第三兩條之規定普通獎金二千五百元四十人均分每名可得六十二元五角特別獎金不得逾普通獎金二分之一應加特別獎金者每名加給三十一元二角五分除分函外相應抄錄本省肄業貴校得獎各生名單并將獎金如數滙上請煩查收分發收具各生名章收據見覆等因並名單一紙到校特此布告

十年三月十二日

名單列左

吉省肄業國立北京大學校得獎學生名單

姓名	上學年成績	普通獎金	特別獎金	共計獎金
孫煒鄂	八五、	六二元五	三一元二五	九三元七五
林冠英	八五，	同	同	同
姚際清	八四，五	同	同	同
謝祥椿	七八，四	同		
邢世義	七六，九	同		
劉元功	七五，五	同		
邢世芳	七五，二	同		
鄭煊	七〇，	同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公函

教育部總務廳公函（文字第三十五號）

逕啓者查官俸所得稅自本年一月起徵收按月於發放薪俸時照各官吏全年所得額依率核算分月計扣其前月分未經扣繳之所得稅應於次月分併計補扣茲送上官俸所得稅職名表冊及某機關某月分應扣繳官俸所得稅數目表各格式一份又月入所得額稅表四紙即請將　貴校應納所得稅職名薪俸按照納稅表核算填入各格式表冊內並請於五日之內送部以便彙送北京所得稅處至級公誼除分行外此致

北京大學　七月二十三日

勸辦實業專使總公所來函

逕啓者恭綽自奉　命勸業即編輯勸業叢報輔助進行冀以言論之鼓吹促實業之進步出版至今已經一載歷承各界歡迎爭相購定至為欣慰惟各地狀況視聽難周工商各業與時俱進同人等深慮見聞之或囿致貢獻之未詳素仰　貴校萃學府之羣英究東西之載籍倘有關於各種實業之調查各項實業之學說鴻篇鉅著　惠賜刊登實不勝榮幸之至如國內實業之狀況現時工商之改進倘蒙　詢及自亦當確實調查竭誠詳告藉副雅望區區微旨尚祈　鑒及專布順頌台綏

葉恭綽啓七月二十六日

講演錄

★蔡子民先生在愛丁堡中國學生會及學術研究會歡迎會演說詞

十年五月十二日　于世秀記

今日與諸君聚會，甚為歡樂。更感激諸君厚意。此次出來的時候，本想在英國多住幾天。因為英國教育與別國不同。蘇格蘭與英格蘭又不同。愛丁堡風景著名。大學校更著名。地方清靜，氣候溫和、旅費比較的節省。所以中國留學生在此處狠多。從前吾在德國時，就知道此地有學生會，似名蘇學會。曾見過兩次的會報，是用膠板印的。大約在清季，或民國初年間。今日來此。仍有學生會。更有學術研究會。風景既佳、學校又好、大家聯合起來、安心求學；比較在倫敦柏林巴黎更佳。所以吾在倉卒間，必要到此一遊。但是今日又須到丹麥，不能久住。且喜得與諸君聚會；又看過大學校，美術專門，博物館，古堡，舊皇宮，等地。更蒙諸君鄭重的招待；何等欣幸。茲奉臨別數語，望大家注意。

今日會中有學術研究會。學與術可分為二個名詞。學為學理。術為應用。各國大學中所有科目；如工商，如法律，如醫學，非但研求學理，幷且講求適用，都是術。純粹的科學與哲學，就是學。學必藉術以應用；術必以學為基本；兩者並進始可。中國羨慕外人的：第一次是見其槍礮，就知道他的槍礮比吾們的好。以後又見其器物，知道他的工藝也好。又看外國醫生能治病，知道他的醫術也好。有人說：外國技術雖好，但是政治上止有霸道，不及中國仁政。後來纔知道外國的憲法行政法等，都比中國進步。於是要學他們的法學政治學。但是疑他們道學狠差。以後詳細考查，又知道他們的哲學，亦狠有研究的價值，他們的好處都知道了；於是出洋留學生，日多一日；各種學術都有人研究了。然而留學生中，尊為回國後占地位謀金錢的也狠多。所以學工業，預備作技師。學法律，預備作法官、或當律師。學醫學，預備行醫。祇從狹義做去，不問深的理由。中國固然要有好的技師，醫生、法官、律師，等等。但要在中國養成許多好的技師醫生等，必須有熟練技能而又深通學理的人；回去經營；不是依樣畫葫蘆的留學生做得到的。譬如吃飯的時候，問小兒飯從那裏來的：最淺的答語。是說出在桶飯裏；進一步，說是出在鍋子裏；再進一步，說是出在穀倉裏；必要知道探原到農田上，纔是能造飯的，不是專吃現成飯的人了。求學亦然。要是但知練習技術，不去研究學術；或一國中，練習技術的人雖多，研究科學的人狠少，那技術也是無源之水，不能會通改進。發展終屬有限。所以希望留學諸君，不可忽視學理。

外人能進步如此的，在科學以外，更賴美術。人不能單純工作，以致腦筋枯燥，與機器一樣。運動吃烟飲酒賭博，皆是活潑腦筋的方法。但不可偏重運動一途。烟酒賭博，又係有害的消遣。吾們應當求高尚的消遣。西洋科學愈發達美術也愈進步。有房屋更求美觀。有雕刻更求精細。一塊美石不制棹面，而刻石像。一塊堅木，不作用器，而製玩物。究竟有何用意？有大學高等專門學校，更設美術學校，音樂學校等。既有文法書、更要文學。所建設的美術館博物館，費多少金錢，收買物品，雇人管理，外人豈愚？實則別有用心。過勞則思遊息。無高上消遣則思烟酒賭博。此係情之自然。所以提倡美術，既然人得以消遣，又可免去不正當的娛樂。美術所以為高尚的消遣，就是能提起創造精神。從前功利論，以為人必先知有相當權利，而後肯盡義務。近來學者，多不以為然。羅素佩服老子「為而不有」一語。他的學說，重在減少占有的衝動，擴展創造的衝動，就是與功利論相反的。但這種減少與擴展的主義，可用科學證明。這種習慣，止有美術能養成他。因為美術一方面有超脫利害的性質；一方面有發表個性的自由。所以沈浸其中，能把占有的衝動，逐漸減少；創造的衝動，逐漸擴展。美術的效用，豈不狠大麼？中國美術，早已卓著。不過好久沒人注意，不能盡量發展。現在博物館還未設立。豈不可惜！所以在外國的時候，既然有狠好的機會，就當隨處注意。不但課餘可時往博物館賞覽。就是路旁校側、處處都有美術的表現。不僅對於自已精神有利益；就是回國以後，對於提倡美術，也多有補助。若是此時失去機會，以後就懊悔也晚了！

我知道在愛丁堡的同學對於國內的政治是很注意的。中國現在的政治，可云壞極了。一切大權皆在督軍掌握。督軍並無何等智慧。不過相互為敵。借養兵之名，去攫金錢就是了。譬如說有一萬兵的，其實不過數千。將這空餉運入私囊。僅為金錢之計，實無軍隊可言；更無威武可怕。惟真正民意，為力最大。凡所喜的，都可實現。凡所惡的，都可剷除。前清因失民意而亡。袁氏因失民意而歿。安福兵力狠強，又有外人幫助；但因民意反對，終歸潰敗。現在人心又恨怨督軍。都提倡「廢督。」大概督軍不久也必消滅。但是最重要問題：督軍消滅後，又將何以處之。從前執政都想中央集權。實則中國之大，斷沒有少數人

庶務部收發課啓事（一）

本校同學諸君鑒本課刻已照常辦事諸君住址如有

本校畢業同學注意！

保定中學擬聘一於新文學有研究之國文教員，每月薪水五十元，每星期鐘點十至十四小時，校內，須於新文學有研究者，每月薪水六十元。史地每星期約十四小時，每小時以一元計薪。

以上三缺，有願就者，請將履歷及著作於日

黃右昌啓事

現遷居養蜂夾道十一號門牌如有信件請逕寄該處為盼再電話改為西局二千八百四十四號併聞

技遊爲要

河南第一中學聘國文、史地教員各一位。國文每星期十四小時，係擔任兩班，每星期各作文一次

日刊課啓八，二。

單不广啓事

不广本名「丕」，現以字行。現移廣東單、南小街，什方院，二十二號。

能集權而治的。現在極要的，是從「地方自治」入手。在各地方設高等教育機關，使人民多受教育；自然各方面事務，都有適當的人來擔任。希望諸君專心求學。學成可以效力於地方。這是救國最好的方法。目前國內政治問題，暫可不必分心。

我想諸君必又狠注意於國內學生的情形。曾記得革命以前，在上海、天津，以至日本留學界，都有學生作革命的運動。民國成立以後，學生却沒有什麼重要的表示。前年「山東問題」發生。學生關心國家，代表社會，又活動起來。國人對於學生舉動狠注重；對於學生議論，也狠信仰 所以有好機會、爲社會作事。不過「五四」以後，學生屢屢吃虧。中間經過痛苦太多。功課耽誤，精神挫傷，幾乎完全失敗。因此學生發生兩種覺悟出來。「第一」受此番經驗，自知學問究竟不足，於是運動出首的學生，或到外國求學。未出國的，也格外專心用功了。「第二」經此番風潮，社會對於學生，都加一番重視。學生自身，也知人格可貴。就大家不肯作貶損人格的事情。所以對於中國學生將來，實有莫大的希望。

再者諸君在國外有數十同國的學生，時相晤聚，甚爲難得。無論所學科目不同，所居地位不同，或所操言語不同：要之大家須彼此愛護。有從國外來，，不能說國語的，國內來的同學，可以幫助他們。互相親愛，互相原諒；這也是很緊視的一件事。

★蔡孑民先生在愛丁堡學術研究會晚餐席間答詞

民國十年五月十二日　于世秀記

今日承學術研究會諸君這樣鄭重的招待，感謝之至。又承劉君過分的獎譽，實在愧不敢當。至於劉君說我此次出來遊歷的三個目的，我可趁此機會略對諸君報告。

「第一」調查歐美大學情形爲中國大學標的：出來時候，本預設一種計畫，想在各國印證印證。在湖南宴會上，有人提出地方自治問題。吾曾說地方自治必須有人來治，就要從教育入手。普通人常分教育爲高等教育普通教育兩級。有人說『當先辦小學，次辦中學後辦大學，方是從基礎做起』。並且說『中國教育之不進步，即是先辦大學的弊病。』實在說起來，若是先辦小學，小學的教員又從那來？次辦中學中學的教員，又從那來？舉一個例來看；學生運動以後，各高等學校多設平民夜校。學生犧牲工夫狠多。但是結果很大。這就是因爲辦理人知識較高的原故。所以說要辦好普通教育，必先辦好高等教育。所以籌畫地方自治，應注重地方教育。就應先設地方大學。德國八千萬人口，有二十大學。法國五千萬人口，有十七大學。比較起來，我們，中國應設幾個大學呢？就現在辦得到的說，第一，至少一省應設一大學。即取美國制：由各州自行辦理。歐洲各國大學，均含獨立性質，大略相同。中國人口衆多。各省情形不同，更宜如此。第二，教育機關要有統系。即取法國大學區制。由各省設立大學；即由大學辦理全省內教育事業。不過法國大學區，以大學校長爲關鍵；即大學校長一方面爲大學評議長；一方面爲地方教育機關之總理、是也。然全區教育事業，僅以校長一人爲互相連貫之關鍵，尚未盡善。我意應以全區教育之權，歸於大學評議會。評議會中可以收容多數人才；一方面辦理大學，一方面籌畫普通教育事業：必較之現在教育廳。成效更多。因教育廳長之人才，至多可抵一大學教授，其他科長科員等，自然不及廳長。教育廳辦事之困難不問可知。此種意見，遊歷歐洲各國以後，尚無甚改變。

「第二」訪求教員：此事非有較久之時間，不易辦到。此事本分二層：（一）中國留學生研究有得的，可以預訂。（二）外國人學識高深熱心講授的，可以延聘。但都因時間忽促，未曾著手。已於外國特別著名學者，如杜威羅素之流，本亦擬繼續訪求。從前梁任公君本與法之柏格森氏，德之倭鏗氏有約，曾屬再與面商。柏氏尚未見。倭氏已談過，因老不能去。轉薦納陀氏。現託倭氏函詢矣。又擬請愛斯泰因君，曾與面商。彼現任物理學研究所所長。不能久離柏林。又已有暫往美國之約、一時不能到中國也。

「第三」籌欵擴充北大圖書館：此問題亦尚未解決。經過南洋，時間很短：又因國內北五省旱災，希望華僑捐助，未便再以別種捐款事要求之。並且因橡皮跌價，彼地商家頗受損失，更不易一再的要求捐欵。所以這件事，在南洋尚未進行。現接美國友人來信，說彼方可以着手，並催我急速過去。到那邊，或者有點希望。

我所以能報告者，不過如此。請諸君賜教。並謝諸君招待的盛意。祝貴會進步。

雜錄

★讀書續記　卷第四（七續）

馬叙倫

某則以邵子所據者破邵子之說。帝出乎震之下文。動萬物者莫疾乎雷。橈萬物者莫疾乎風。燥萬物者莫熯乎火。說萬物者莫說乎澤。潤萬物者莫潤乎水。終萬物始萬物者莫盛乎艮。其次序非上文離南坎北之位乎。而繼之以故水火相逮雷風不相悖山澤通氣然後能變化既成萬物也。然則前之天地定位四句。正爲離南坎北之方位而言之。何所容先天之說雜其中耶。且言卦爻之方位者。西南皆指坤。東北皆指艮。南狩南征必爲離。西山西郊必爲兌。使有乾南坤北之位在其先。不應卦爻無闌入之者。康節所謂己生未生者。因擴圖乾一兌二之序。乾一兌二之序。一人之私言也。則左旋右旋之說。益不足憑耳。余按說卦傳天地定位一章。舊師之義。惟虞氏尚全。虞說天地定位。謂乾坤五貴二賤。故定位也。山澤通氣。謂艮兌同氣相求。故通氣。雷風相薄。謂震巽同聲相應。故相薄。水火不相射。謂坎離。射。厭也。水火相通。坎戊離己。月三十日一會於壬。故不相射也。然此參納甲之說。不爲古義。孔穎達曰、山澤。震巽象雷風。坎離象水火。使天地不交。水火異處。則庶類無生成之用。品物無變化之理。所以因而重之。八卦相錯。則天地人事莫不備矣。孔說大義。蓋頗得之。近師毛氏說此章曰。以乾坤二聚卦定位而已。不可易也。其可易者。聚凡十二卦。祇有山澤有雷風而並無水火。（原注剝復臨觀否泰大壯遯夬中孚小過共十二卦皆無坎離者）即推之爲子母易卦。凡十卦。亦祇有山澤有雷風而並無水大。（原注咸恆損益萃升頤大畜无妄大過共十卦亦皆無坎離者）則以山澤可通

雷風相薄。而水火則必不相射。以相射則不可易也。（圖詳仲氏易三）故疑推易者。不必八純與八重相序順也。只相錯而移易生乎其間、叢從既往之卦而數之。則因純得重。從未推之卦而欲知之。則重反生純。純後於雜。故錯之為雜。以順作逆（見仲氏易三十）又曰。數往者順。謂前一卦順也。知來者逆。謂就前一卦逆觀之。而已知為後一卦也。（原注前卦為往後卦為來正觀為順倒觀為逆此往來以卦言不以爻言如屯為前一卦倒觀之即為蒙類）是故易逆數也。謂夫易之以轉逆而成數者也。（見仲氏易一）惠棟說之曰。此明二篇之次序也。（按謂上下經二篇之次）天地定位。乾坤泰否也。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成恆損益也。水不相射。坎離既濟也。八卦相錯而成上下篇也。焦循說之曰。天地相錯。上天下地成否。二位己定。為定位也。山澤相錯。上山下澤成損二交五為通氣。雷風相薄。上雷下風成恆。二交五為相薄。水火相錯。上水下火成既未濟。六爻皆定。不更往來。故不相射，此否則彼泰。此損則彼咸。次恆未則彼益。此既濟則彼濟。而統括以八卦相錯一語。六十四卦皆此天地山雷風水火之相錯也。又曰。數往者順。數。計也。二五先定。則初四三上宜往。或以初四往。或以三上往。皆自二五順計之。故為順也。知來者逆。初四順二五往矣。舍三上而旁通於他卦。更以二五為始。故為逆。（見易圖略四及易章句十）說此三家。陳義不同。而據易立說則與鑿空殊矣。惠焦二家皆本舊師而發明之。焦為詳確。尋此章自天地定位至水火不相射。語皆平列。而總以八卦相錯一言。故晚世秦篤輝謂此以八卦相錯為主。夫錯之言交往來也。則必天地山澤雷風水火相往來矣。此泰否咸損益既濟未濟之所以成也。天地山澤雷風水亦相往來。循此則六十四卦自然成列。故孔以為此就卦象以明重卦之意。焦以為六十四卦。皆此天地山澤雷風水火之相錯也。六十四卦成列而每卦順逆復自為列。故復明之曰。數往者順。知來者逆。毛謂數往者順。謂前一卦順也。知來者逆。謂就前一卦逆觀而知為後一卦。義足取矣。然則此章之就周易而言顯然。原邵氏既據繫辭生兩生四生八之說。以附會其分二分四分八之說。又觀此章天地山澤雷風水火皆對舉。與其次序圖乾坤兌艮離坎震巽前後相對者同。而天地定位。必不能以乾前坤後乾西坤東當之。以為天必位乎上。地必位乎下。此圖之所以乾居上而坤居下也。然以布置兌艮離坎震巽之故。不得不易上下而名南北。此說之所以乾南坤北也。乾坤為三陽三陰相對。兌艮震巽為二陽二陰相陰對。離坎為一陽一陰相對。以為此即八卦相錯也。然而兌居東南。離居東。震居東北。艮居西北。坎居西。巽居西南。無據也。乃據數往者順知來者逆易逆數之說。以為順天左旋。逆天右旋。附合其次序圖。由震離一陽兌二陽而至乾三陽為一列。巽坎一陰艮二陰而至坤三陰為一列。分布東西及四隅。而以為此誠伏羲之卦位無疑矣。為之說者。又以天位乎上地，位乎下日生於東月生於西山鎮西北澤注東南風起西南雷動東北。自然與天地造化合。不悟天地定位一章。其義既和上陳。借使果如邵說。則天地雷風之序。何如說卦。而山澤則易為澤。山水火則易為火水。此何所據耶。如次序圖以乾一兌二離三震四巽五坎六艮七坤八皆未生之卦。皆順而無逆。方位圖乾一與巽五鄰。震四與坤八隣。謂震至乾若順天而行。是左旋。皆已生之卦。巽至坤若逆天而行。是右旋。皆未生之卦。然則八卦以次序圖之。則皆未生。以方位圖之。則半為未生。半為已生乎。此何說哉。且以次序圖言之。數震一陽而至乾三陽。此逆也。數巽一陰而至坤三陰。此順也。而方位圖乃以自震至乾為順。自巽至坤為逆。又何說也。方位圖左旋之列。言卦則乾一兌二離三震四為順。言爻則須自震離一陽而及兌二陽乾三陽為逆。右旋之列。言卦則巽五坎六艮七坤八為順。言爻自巽坎一陰而及艮二陰坤三陰亦順，夫皆順者謂之逆。卦順而爻謂之順。此又何說也。然則以其二圖自攻之。而其說不能立矣。又況八卦方位乾南坤北離東坎西兌東南艮西北震南北巽西南。而六十四卦方位。則圓中布方圖。則乾西北而坤東南。坎離兌艮震巽亦皆易其位。此誠歸熙甫所謂邵氏之學歟。秦篤輝曰。此章前後經文貫注。何曾有先天後天之分。（案分章諸家不同秦以天地定位至然後能變化既成萬物也為一章）余謂說卦傳全篇貫注。固不獨此章而已。然前儒雖斥邵氏先天之說。而猶斷斷於伏羲文王之間。不悟周易為文王之易。孔子十翼。皆繫之周易者也。惟若天地定位至八卦相錯。言重卦之意。及乾天也故謂之少女。言畫卦之意。則誠自然之道。孔子雖說周易而不能不溯其源於伏羲。蓋文王所用之卦。即伏羲所畫之卦。文王易其六十四卦次序。如今易所列序卦所言耳。奈何後世言者。不如邵氏之妄意先天。即以文王之易而歸之伏羲耶。抑乾鑿度曰。庖羲畫四象。立四隅。以定羣物發生之門。而後立四正。四正者。定氣一。日月出沒二。陰陽交爭三。天地德正四。按四象四隅。謂乾坤艮巽為羣物發生之門。四正謂坎離震兌。此即帝出乎震方位也。漢時以此為伏羲方位。必有師承。然余以為此與周易合。仍即文王方位。至錢竹汀謂伏羲以木德王而傳稱帝出乎震。是震東[illegible]東南之位。必出於伏羲。則不悟伏羲以木德王者。後世仰推之。不足據以定此章之旨也。六十四卦伏羲所作。六十四卦之名。如今所謂乾坤等等者。非伏羲所作也。[illegible]三畫取、伏羲有取諸離。因有以結繩是伏羲所定之名。不言乾鑿度謂三是古文天字。則是可以謂三為伏羲所作火字。不得以為三即離字也。今凡八卦乾坤坎離艮兌震巽之名。皆以重卦之名名之也。其三三三三本為何解。不可知也。乾鑿度雖以為古文天地水火山澤雷風。乃說易象而為之辭耳。夫三之為何且不可以實指。可謂離是伏羲所以名三乎。伏羲先畫八卦。因而重之。初者無名。重者有名，無是理矣。八初本是天地水火山澤雷風。八重乃為乾坤坎離艮兌震巽。然則並行乎。不並行乎。是以惠定宇謂六十四卦之名。後人所加也。且繫辭曰。作結繩而為網罟。以佃以漁。蓋取諸離。三有何結繩而為罔罟之象與義乎。舊師謂離為目。巽為繩目之重者為罟。故結繩為罔罟。坤二五之乾成離。巽為魚。坤二稱田。（此虞義見周易述）焦理堂謂結繩謂離與坎交成家人。三三（按坎二之離五初之離四成家人）上巽為繩也。坎成屯。初九為囊之底，五魚在坎水之中。囊以貯之。故為罔罟。（按離五之坎二離四之坎初成屯）屯五為包有魚。（按姤二之復五成屯姤九二包有魚）亦為田有魚。故以田。以漁。魚在坎水中。亦為在坤野中也。然則取離。乃重卦之三三。必言卦變互體而後可通也。伏羲之時。安有其義乎。由是言之。取離者。是後之擬之者。非伏羲以三三為之象。而作罔罟也。是以焦氏謂六十四卦之名成於易也。（見易圖略）周禮太卜掌三易之法。三易皆就伏羲六十四卦而演之。連山歸藏亡矣。存者獨有周易。漢書藝文志易經十二篇。顏師古注曰。上下經及十翼。故十二篇。然則去孔子十翼。祇上下經為周易也。蓋古者上下經與十翼各自為書。如左氏春秋傳初不與經文相連也。故晉太康中發汲縣舊冢。得周易上下篇。而無彖象文言繫辭。蓋自漢始。附十翼於經文。故漢志稱十二篇。然曰十二篇則十翼猶自為篇。不繫卦爻之下。先儒謂費直以彖象文言參解易文。或疑以彖象文言入卦中者。自費氏始。然先儒初不言其分傳附經當爻之下。則以費氏徒無章句。以彖象文言解說經文耳。謂彖象文言入卦中。蓋無據。昔人又據魏志。高貴鄉公紀淳于俊對高貴鄉公言鄭玄合彖象於經。謂傳併合自鄭始。則沈飽廬辨其非矣。（見錫鬯十駕隨筆一）蓋至王弼始以為彖者本釋經文。宜相附近。其義易了。故分爻之象辭。各附當爻之下。孔此穎達之言也。然則亂古文者王寶當之。

地質研究會通告第三十六號

本會年刊，不日付印；會員諸君如有稿件，務乞於本月二十五日以前送交後門內吉安所左巷六號

北大平民夜校啟事

一，本校已定於八月八日開學凡本校教職員學生務請按時到校上課為要

二，本校招生及插班生凡志願來學者請速到北[illegible]

音樂研究會啟事

本會音樂雜誌二卷一二三四各號久已出版前因校中停止辦公故未交出版部代售現該部售書課照常[illegible]

音樂雜誌第二卷第三四兩號合刊目錄

中樂復古論（張□治）音氣古說（張　治）和聲之研究（廖伯琨）教授西樂譜的研究（李榮壽）說笛（李杭之）皮簧的缺點（李榮壽）唱歌時應注意的事項（劉廷芝）普通樂理（蕭友梅）和聲學綱要（蕭友